

宜蘭縣部分特定行業違規設置於住宅區等，經審計機關促請研謀改善，已加強裁罰及勸導改善，維護土地分區使用目的及社會安寧

審計部臺灣省宜蘭縣審計室（下稱宜蘭縣審計室）查核發現，宜蘭縣政府列管視聽歌唱、舞廳（場）、酒家、酒吧、特種咖啡茶室或其他類似之營業場所（下稱特定行業），核有部分違規設置於住宅區、工業區、鄉村區、農業區、道路用地等，經函請檢討改善。該府已加強查處及勸導改善，並已列入重點稽查對象，以維護商業秩序及社會安寧。



宜蘭縣政府現場稽查特定行業情形
（宜蘭縣政府提供）

都市計畫法及同法臺灣省施行細則暨區域計畫法等規定，除商業區外，住宅區內不得設置特定行業之營業場所，其餘各使用分區亦有其劃設目的，違反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者，應查報裁處並限期改善。宜蘭縣審計室民國（下同）104 年 4 月查核發現，截至 103 年底止，宜蘭縣政府列管之特定行業計 172 家，其中坐落於住宅區計 15 家、工業區 2 家、鄉村區 3 家、農業區 37 家、道路用地及其他 8 家，合計 65 家，101 至 103 年間僅分別裁罰 7 家、7 家及 9 家，核有未依規定裁處情事，經於 104 年 4 月 16 日函請檢討改善。

嗣經宜蘭縣審計室追蹤改善情形，該府自 104 年 12 月起對違規設置於住宅區等特定行業已加強查處及勸導改善，截至 106 年 5 月底止，已裁處 47 家，罰款 276 萬元，停業或歇業 10 家、已斷電 3 家、解除列管 5 家，並已列入重點稽查對象依規定加強裁處，以維護土地分區使用目的及社會安寧。